

高盛供应商行为守则

此版本“供应商行为守则”翻译自英文。如有任何歧义或冲突，请参阅英文版本，以英文版本为准。

引言

高盛供应商行为守则（“守则”）描述了高盛对其目前和未来供应商业务经营方式的期望。我们期望参与向高盛提供产品和服务的所有供应商均应了解并遵守本守则，包括与本守则相符的指引、政策和实务，并且在其组织内及整个供应链（包括向分包商）传达及实施本守则的规定。

供应商必须诚信行事，并且我们期望供应商践行对法律、道德、安全、公平和环保业务实务的承诺。高盛寻求与遵守所有适用环境法律且高效及有效利用自然资源的供应商合作。高盛奉行包容的企业文化，不容忍任何形式的歧视。供应商应践行对包容性业务实务的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其工作场所的平等就业与多元化。

高盛要求其供应商理解本守则的要求、根据本守则载列的期望经营业务，并且至少遵守其经营所在地的所有适用法律、规则、法规和标准。倘若本守则概述的标准异于当地法律，供应商必须在适用当地法律的框架下遵守这些标准。供应商必须开诚布公并与监管机构合作，并遵守司法管辖的要求。本文档概述了高盛对其供应商、分包商及其员工的规定。

供应商行为守则

1. 合乎道德的业务实务

高盛承诺根据最高的道德标准及遵照所有适用法律、规则和法规以经营其业务。供应商应秉承与高盛相同的原则及支持高盛的标准，并且各供应商均应制定适当的政策和计划，以确保其所有员工理解及遵守这些标准。

1.a. 反贿赂和反腐败

高盛不容忍涉及其人员、供应商、代理或其他业务合作伙伴的贿赂或腐败行为，如[高盛反贿赂和反腐败合规声明](#)（“声明”）中所述。供应商应全面遵守旨在打击贿赂和腐败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包括美国《反海外腐败法》和英国《反贿赂法》，以及当地反贿赂和反腐败法律。为此，高盛希望供应商（以及代表高盛行事的其他第三方，包括中介机构、代理和业务合作伙伴）始终以符合声明和本守则的方式行事，设立适当的政策和程序，并在合同中纳入适当的反贿赂条款。

禁止供应商以获取或保留业务或任何不正当的商业优势，或诱导、奖励或试图影响相关职能或活动的不当履行为目的，直接或间接以腐败的方式给予、提供、支付、授权、承诺、索取或接收“任何有价

之物”。供应商也不得进行非法或不适当的付款，包括“便利费”，即向公职人员（包括任何行使公共职能的个人或政府或国有/国有控股实体的雇员）支付款项，以加快或确保执行例行、非自由裁量的政府行动。

“任何有价之物”包括不当付款，例如现金贿赂或回扣，还可能包括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诱惑、利益和优势（例如，不当礼品、餐饮、旅游、娱乐、慈善和政治捐款，以及提供就业或实习机会）。任何有价之物也可能包括伪装成对商品或服务的合法付款的腐败款项。

1.b.礼品、旅游和娱乐

供应商不得提供旨在影响或可能看似影响商业决策的奢侈或其他不适当的礼品、费用、优惠、好处或其他补偿，包括旅游和娱乐。提供礼品、旅游和娱乐可能会造成不适当的义务或期望或不适当交换的表象。即使最终没有提供任何好处，也会引发问题。

1.c.利益冲突

供应商必须避免不当行为和利益冲突或两者的同时出现。当供应商参与影响（或可能看似影响）客观性的活动时，则可能存在利益冲突。

1.d.保密、隐私和数据保护

供应商应保护保密信息。供应商必须采用及维持适当的技术和组织措施及流程，以对个人、专有和保密信息提供合理的保护，包括他们代表高盛访问、收取或处理的信息。供应商应认识到，未获授权使用或披露此等信息可能会对供应商、可能涉及其个人信息的人员及高盛造成个人、法律、声誉和财务后果。此外，供应商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隐私/数据保护和信息安全法律法规。

1.e.申诉机制

供应商应建立一个申诉流程，以便员工可以提出工作场所顾虑，而不需要担心受到报复。申诉机制应该透明及易于员工理解，并且应确保保护作出内部举报的人员。

1.f.负责的矿物采购

如果供应商供应的产品包括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的矿物（包括但不限于钽、铌钽铁矿（也称为钶钽铁矿）、锡、锡石、黑钨矿、钨或金，统称为“冲突矿物”），则其必须确保他们在制造或根

据合约制造的任何产品中不使用冲突矿物，并且他们使用的任何矿物的来源不会有意直接或间接助长武装冲突，包括资助恐怖主义或侵犯人权。这些矿物的采购方式应符合经合组织关于在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实施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引。

1.g.反逃税和反对帮助逃税

高盛不会容忍非法逃税及为非法逃税提供便利。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参与或协助他人参与为逃避税务机关检查而进行的蓄意和欺诈性资金转移。供应商应通过采取、维持和实施防止此类行为的合理流程，来确保其代理商、分包商、中介机构和员工也遵照执行。

2. 劳工和人权

高盛认识到其有责任保护人权。此等权利的例子详载于国际公认标准，包括联合国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UNGPs)、《世界人权宣言》和国际劳工组织(ILO)核心公约。高盛的立场体现在其[人权声明](#)及其在开展业务的国家/地区的行动中。供应商应针对以下主题(a)至(h)制定适用于所有员工、供货商及其供应链（包括外籍员工和临时工）的类似政策和实务：

2.a.工资和福利

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或高于适用法律要求的工资和福利。此外，强烈建议供应商承诺支付基本生活工资，这可能高于法定最低工资。供应商应至少定期、及时向员工支付法定最低工资、行业普遍工资或在适用集体协议中磋商的工资（以较高者为准）。所有其它类型的法定福利必须按照法律规定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若适用）带薪假期、养老金、法定保险、医疗福利、产假、育婴假、家庭照顾假和子女照顾福利。所有加班工作必须根据法律及相关个人的雇佣合约或其它适用合约或集体协议开展及支付薪酬。

2.b.工作时数

不得要求员工的工作时间超过有关工作时数、加班时数和每周工作天数的相关法律限制。应向员工提供他们根据适用法律有权享有的任何类型带薪假期或休假并支付恰当的薪酬，其中可能包括假期、产假/育婴假、家庭照顾假和病假。

2.c.奴隶制、强迫劳动和人口贩卖

高盛不会容忍任何形式的奴隶制、强迫劳动或人口贩卖，并且高盛将不会在知情情况下与实施这些行为的供应商合作，或准许其分包商实施这些行为，如其“[关于现代奴隶制和人口贩运的声明](#)”中所述。供应商应完全遵守适用的反奴隶制、强迫劳动和人口贩运法律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2015 年英国《现代反奴隶制法案》和 2018 年澳大利亚《现代反奴隶制法案》。

所有工作必须根据及依照自愿订立的合约开展。供应商不得使用任何形式的非自愿劳工、包括监狱劳工、债役或政府强迫劳动。供应商不得实施与强迫劳动相关的行为。[国际劳工组织\(ILO\)确认的此等行为包括克扣工资、扣留身份证件和限制活动](#)。供应商应该实施各种措施，确保员工不会被第三方劳动提供商剥削，例如招聘机构或代理。这些措施包括：设定招聘费的上限或免除由员工承担的招聘费；以员工的本国语言或他们可以理解的语言向所有员工提供合约；废除员工为了获得工作而向供应商或招聘机构缴纳的押金。

此外，供应商不得从事或支持人口贩卖，并且我们鼓励供应商实施尽职调查措施，以确保在其扩展供应链内不存在人口贩卖。

2.d.童工

供应商不得雇佣童工，并应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以确保其没有雇佣年龄低于适用法定最低工作年龄的任何人员。此等措施包括年龄核实系统、经理培训以及与分包商和供货商沟通童工问题。高盛全面支持和遵守国际劳工组织第 138 号和第 182 号公约，以及有关儿童权利的联合国公约。“儿童”一词是指低于 15 岁（或 14 岁，若国家法律准许）、低于完成义务教育的年龄或低于该国最低工作年龄（以较高者为准）的任何人员。在雇佣年龄高于 14 岁（或 13 岁，若国家法律准许）但低于 18 岁的员工时，供应商必须确保此等雇佣符合相关法律，并且必须针对可能危及年轻工人健康和安全的任何状况提供充分的保障。

2.e.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供应商应通过满足或超越当地法律的相关要求来尊重员工的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2.f.尊重、包容和不歧视

在任何时候均应该给予员工尊重和尊严。供应商需遵守与招聘和雇佣实务中的歧视有关的所有适用法律。

供应商应维持一个没有歧视、骚扰、伤害的工作场所，不得容忍基于任何原因之任何其他形式的不当行为或虐待，这些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年龄、残疾、种族或社会出身、性别、性别认同、国籍、种族、

性取向、婚姻状况、父母身份、怀孕、政治信仰、宗教信仰、工会隶属关系或退伍军人身份。供应商应始终保持没有骚扰、暴力和虐待侵害（身体或语言）的环境。

2.g.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

供应商必须提供一个尽量减少健康和安全风险的安全和健康工作环境，并实施事故预防措施且应确保所有员工及受其活动影响的所有其他人的健康和​​安全。供应商必须且应要求其分包商遵守其经营所在司法管辖区的所有适用健康和​​安全法律法规，并且免费向员工提供适当的人身保护设备。

2.h.卫生、水和住房

必须向供应商的员工提供清洁的卫生间设施和饮用水。如果供应商提供员工宿舍，宿舍应保持清洁和安全，并提供适当的紧急出口、消防措施、洗澡和淋浴热水、充足的供暖和通风，以及合理的进出特权。

3. 多元化、平等和包容性

高盛认为多元化、平等和包容性是社会和经济​​发展必不可少的要素，并希望供应商在其运营、劳工队伍和供应链中践行这一原则。

3.a.工作场所的多元化和包容性

供应商及其分包商应在其工作场所促进平等机会。供应商应采取积极措施，促进建立一个没有歧视或骚扰的工作场所。

3.b.供应商多元化

创建**包容性供应链**对高盛而言至关重要。供应商应尽合理最大努力为各种公司——基于所有权结构（例如，残疾人、LGBT、少数族裔、退伍军人、女性拥有的企业）、规模（例如，小型企业）或企业性质（例如，社会企业）——提供机会，使之在公平和平等的基础上参与竞争。

4. 环境管理

如高盛的环境政策框架所反映，环境管理是高盛业务经营方式的关键部分。我们鼓励供应商作出与其业务相称的环保努力，并且向当地和全球行业最佳实务看齐。这包括实施流程以识别和管理与气候变化和环境治理表现有关

的风险和机遇。在适合其业务规模和性质的情况下，供应商应解决其业务对环境的影响，包括原材料使用、能源使用、温室气体排放、水资源消耗、废物处理、空气质量和生物多样性。

4.a.能源和排放

高盛承诺，到 2030 年实现其运营和供应链的净零排放。我们鼓励供应商追踪、管理和降低其业务和战略对环境的影响，包括其供货商造成的环境影响。在可行的情况下，供应商应采取措施将如何减轻气候变化的影响纳入其战略和业务复原力计划，包括制定范围 1、2 和 3 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并通过效率措施实现这些目标，包括选择能效产品、智能化的建筑技术，以及其他相关和适用于其运营的举措。如果高盛提出要求，我们鼓励供应商披露能源和温室气体排放管理政策和表现。

4.b.水资源

我们鼓励供应商采取措施以在其业务经营中保护水资源、节约用水及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再用。我们也鼓励供应商管理水资源，藉以确保其业务经营不会妨碍邻近社区的所有用户（包括在其设施上游和下游的用户）享用充足的安全水资源、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

4.c.垃圾

我们鼓励供应商采取切实措施以尽量减少或消除其业务经营及其供货商的业务经营中产生的垃圾。供应商必须以负责任的方式管理任何垃圾，尤其是有害垃圾。如果将化学和其它材料排放至环境将会造成危害，则应该识别和管理此等材料，以确保安全处理、移动、储存、回收、再用或处置这些材料。处理垃圾和有害垃圾的所有员工必须接受过适当培训，以了解如何处理物料以及如果材料的管理不善或排放将会对员工和环境造成的潜在危害。供应商必须仅使用拥有良好操作安全记录且遵守适用运输法律和最佳管理实务的合法运输商和搬运工。

4.d.材料限制和处理

供应商使用的所有材料必须遵守有关禁止或限制特定物质的适用规则、法律和法规，确保以安全及负责任的方式处理、储存、移动、再用、回收和处置此等材料。

5. 业务连续性、复原力和应急准备

供应商应管理业务连续性风险，并确保 BCP（业务连续性计划）事件期间关键服务的可用性、连续性和复原力。根据各自业务的相关适用性和性质，供应商应制定有关业务和服务计划，以确保在以下情况下持续经营且中断最少：紧急情况、危机情况、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大流行病或区域流行病、恐怖分子/安全相关事件、罢工、劳动

力或其他资源限制、系统和/或设施中断或不可用、停电和/或电信中断或不可用，以确保不会对高盛的业务、运营和声誉造成重大干扰。供应商将按照高盛的要求分享这些计划。

6. 管理系统和治理

高盛鼓励其供应商制定有效的管理体系，使用最先进的技术和实务，以遵守本守则及持续改善其表现。这应包括识别及主动降低与遵守本守则相关之风险的流程，以及持续监控和审查风险控制的流程，并且迅速及准确报告所有事故。

在本守则内容相关范围内的管理系统示例包括：ISO 9001、ISO 14001、ISO 50001、SA8000、ISO 45001:2018 和 ISO22301。

所有新的和现有的供应商都应满足这些最低期望，并应对其业务进行持续改进，如本守则所述。

如果有任何事实或情况可能导致某供应商无法满足本守则的要求和期望，应立即向其高盛供应商关系管理负责人报告。

根据高盛业务诚信计划，高盛向其员工和公众提供各种渠道以举报诚信顾虑，而不用担心受到报复。如果您遇到您认为属于潜在诚信顾虑的任何事情，包括但不限于违反适用的法律或法规、违反本守则、违反道德准则的行为，您可通过高盛诚信[热线/网页表单](#)以匿名或公开方式举报您的顾虑。针对如实报告顾虑的人员实施的任何类型报复行为均属违反高盛的原则，并且我们将不会容忍这种行为。

高盛举报热线（全天候可用）为：

- 美国：1 (866) 520-4056
- 全球：1 (917) 343-8026

供应商应承诺透明度和披露，并在必要时全面配合高盛，以审查供应商的政策、程序或与遵守本守则有关的任何其他文档。高盛还保留随时审核其供应商对本守则和其他公司政策遵守情况的权利。供应商应依照要求向高盛或其它实体提供有关他们在本守则所载主题上之表现的详情和数据。

如果一名供应商被裁定违反本守则的要求，该供应商应立即或尽早告知高盛，并且及时和审慎纠正任何此等违规。若供应商未能如此行事，可能会导致审查或终止合作关系。

高盛致力于持续审核及更新本守则。因此，本守则可能会不时修订。本守则的最新版本详见[此处](#)，且在发布时生效。

本守则的内容附加于且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或妨碍高盛在根据与各供应商所订立的相关合约下的权利和补救（若有）。如果不遵守本守则的要求或违反合约，高盛保留其权利及保留其独自酌情权，以行使其于本守则、任何相关合约及/或当地法律法规下的任何权利。

高盛未能或疏于要求坚持严格履行和遵守本守则任何规定，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其权利的放弃。

倘若本守则的规定和与任何供应商所订立的相关合约规定有任何冲突或歧义，概以相关合约的规定为准。